

聖女大德蘭《靈心城堡》簡介

關永中

《靈心城堡》(*Moradas del Castillo Interior / The Interior Castle*)一書¹，是聖女大德蘭 (St. Teresa of Avila, 1515-1582) 的代表作，完成於 1577 年；此書是她最成熟的作品，是其神秘學的最好綜合。然而，實際上她只斷續地花了兩個月的時間來撰寫完成，可謂神來之筆、一氣呵成。大德蘭以她的一個神視作為全文的開端²：

我的靈魂如同一座城堡，由鑽石、或明晰的水晶所造成，其中有許多房舍，就像天堂上有許多住所一般（《城堡》1·1·1）。

顧名思義，《靈心城堡》一書標題，意謂以城堡象徵人靈的內修生命，城堡內分七重住所（7 *moradas* / 7 dwelling places）³，一重比一重深入，城堡之君王就寓居於最核心地帶，這寓意著人神關係之進境，

1 此書先前曾以《七寶樓台》作中譯標題，命名典雅有緻，但看來似不全吻合聖女大德蘭原意。聖女雖不排斥城堡中有樓台，但她主要以城堡之重重圍牆作意象，以寓意神修人之重重深入內裡，以與心靈深處的吾主結合。換言之，她所注重的是往內的深入，而不是往上的攀爬，雖然二者不必然彼此矛盾。

2 有關大德蘭原典之章節號碼，本文參照英譯本 *The Collected Works of St. Teresa of Avila*, vols. I-III. Translated by Kieran Kavanaugh & Otilio Rodriguez (Washington, D. C.: ICS Publications, 1976-1985). 聖女之重要著作將簡稱如下：*The Book of Her Life* / 《聖女大德蘭自傳》簡稱《自傳》；*The Way of Perfection* / 《全德之路》簡稱《全德》；*The Interior Castle* / 《靈心城堡》簡稱《城堡》。

3 大德蘭引用 *moradas*（居所或住處 / dwelling places）一辭來談論「心堡」內的房舍，並在《靈心城堡》1·1·1 中映射《若望福音》14:2 之「在我父家有許多住處。」為此，中譯為「住所」看來比「樓台」（mansions）較貼切、較恰當地傳達聖女的原意。參閱 Kieran Kavanaugh 在其英譯本卷二，第 484 頁註 1 的看法。

終於臻至人神之密切結合，達致人靈的「神化」(divinization)。七重住所劃分為兩組：前三重共屬一組，象徵著「克修學」(asceticism)，意謂著自修的(acquired)、主動的(active)、本性的(natural)、人力所能及的靈修階段；後四重同屬一組，象徵著「神秘學」(mysticism)，寓意著灌注的(infused)、被動的(passive)、超性的(supernatural)、人力所不能揠苗助長的神秘冥合之開展與完成。

第一重住所

第一重住所寓意著有寵愛的人靈被內心的君王感召，但仍受世俗事物吸引，即使自己渴願跟隨吾主，甚至偶而作祈禱，到底他仍太受金錢名利所支配，以致舉棋不定，無力破除障礙以全心侍奉神(《城堡》1, 1-2)。

第二重住所

此謂人靈較前更能聆聽吾主的呼喚，更敏銳地意識邪惡勢力的干擾，也較有規律地進行祈禱，並且也較能藉著聖書、聖像、好友、世間考驗等機緣而體會神意。但仍礙於若干的執著，尙未能順利地邁進於德(《城堡》2, 1)。

第三重住所

此階段意謂著人靈繼續努力而日進於德，專務祈禱，勉力成為虔誠的信徒，如同福音中那位年青人之守好誠命而欲邁向成全一般，聆聽到吾主進一步的召喚——變賣一切、分施給窮人、而來跟隨吾主，卻繫於心念上的進退兩難，尙未能慷慨地捨棄一切，而致可因而灰心

喪志、裹足不前（《城堡》3·1-2）。

第四重住所

第四重住所開始了神秘默觀（mystical contemplation）的經歷⁴，神主動灌注的現象愈趨顯著。此歷程又稱作「寧靜祈禱」（prayer of quiet）（《城堡》4·2·2），內分三個階段，可分別被命名為（一）「灌注收心」（prayer of infused recollection）、（二）「寧靜正境」（quiet proper）、與（三）「功能睡眠」（sleep of the faculties）三者，茲略釋如下：

1. 灌注收心

大德蘭以「靈悅」（*gustos / spiritual delights*）的始現作為「灌注收心」的明顯徵兆（《城堡》4·1·4）。「靈悅」，有別於一般的「欣慰」（*contentos / consolations*）；「欣慰」（*contentos*）可藉由勤習默想（*meditations*）⁶與修德而獲致，並經由意識的本性功能（包括內、外

4 為大德蘭言，「默觀」（*contemplation*）意謂「灌注的祈禱」（*infused prayer*）。首先，「默觀」是「祈禱」，即人神間精神上愛的交往、融通、與契合（《全德》30·5；《城堡》4·1·7）；再者，「默觀」是「灌注的祈禱」，即由神所帶動，人只能預備好身心，而不能「擾苗助長」（《城堡》6·7·7）。

5 大德蘭在《靈心城堡》之「第四重住所」所指的「收心祈禱」（《城堡》4·3·8），意謂著神灌注的恩寵已明顯地被察覺，它有別於《全德之路》第廿八至廿九章所談的「主動的」、「自修的」收斂心神和專注於主。為此，我們權宜地稱謂《靈心城堡》之「收心祈禱」為「灌注收心」（*infused recollection*），以辨別《全德之路》所意謂的「自修收心」（*acquired recollection*）。

6 「默想」（*meditation*）又名「心禱」（*mental prayer*），是人主動地藉思辯推理方式來反思聖經或神學的一端奧理，藉此能在心神上專注於吾主，對神孕育一份愛意（《自傳》11-12；《城堡》4·1·6；《城堡》6·7·7）。人藉此為自己預備適當身心，以迎接上

感、與靈三思：理智、意志和記憶力的普通運作）而引申，其中的感受，就如同與失散的親人重逢般的欣喜（《城堡》4·1·4）。反之，「靈悅」（*gustos*）則是藉由神直接灌注給人；人在無預警下被觸動（《城堡》4·3·4），心靈被動地靜下來，意志的「愛」已然覺醒，在神的帶動下深入地受感動，只是理智無從理解其來龍去脈而已。靈魂只一心愛慕著吾主，並在愛中認出祂來（《全德》30·5）。神主動地撫平了我的功能，讓我預嘗了天國的甜蜜（《全德》30·6）。相較之下，「欣慰」是由本性激情所導致，能引申某些輕微的副作用，例如：我可因默想耶穌苦難而痛哭不止，竟招致頭痛（《城堡》4·1·6）。反之，「靈悅」是打從心底裡湧溢而出的喜悅，讓人心曠神怡，整個內外都深受感動，甚至深入骨髓；開始時雖然輕微，然其中的細膩，誠非人力所能複製（《城堡》4·2·6），它叫人身心振作，甚至連原有的頭痛也消失無蹤（《城堡》4·1·11）。「靈悅」的出現，對人在靈修方面有以下正面效用（《城堡》4·3·8-9）：祈禱更深入、更遠離罪惡、更有信心在神內喜悅、不再害怕做補贖或接受考驗、信德更為活躍、更渴望為主服務、更認識自己的虛無、視世間快慰如塵土、日進於德。但大德蘭警醒我們：人在此階段仍可退步，為此我們仍須努力而不可鬆懈（《城堡》4·3·9）。如此一來，「灌注收心」可指望深化為「寧靜正境」（*quiet proper*）。

2. 寧靜正境

大德蘭以「灌注的收心」為輕微的「寧靜祈禱」，以「寧靜正境」為濃密的「灌注收心」（《城堡》4·3·8）；其中只意謂著程度上的深

主進一步所給予的灌注恩寵。

淺，而非性質上的差異。「寧靜祈禱」，又名「靈悅於神的祈禱」(*oración de los gustos de Dios / prayer of spiritual delight of God*)(《城堡》4·2·2)。顧名思義，就是神把人放在祂的親臨下，使之獲享安寧，人受到神的吸引而沉靜，整個地被浸潤於喜悅與平安之中，此時，人靈別無他求，只醉心於愛的凝視(《全德》31·2-3)。這份寧靜有時可持續一兩天，但它來去自如，是人所不能掌控的(《全德》31·4)。

人的本性意識功能是整體地凝聚收斂，但未入眠，也沒有被吊銷，只是進展不同步而已(《自傳》14·2)。意志首先受到感動而充滿著對神的愛(《城堡》4·1-3)，但理智會分心走意，不過，理智偶而也會和意志和諧一致，處在愛的光照中，只是這並不是一般的思辯理解而已(《全德》31·8)。「寧靜正境」可深化而為「功能睡眠」(*sueño de las potencias / sleep of the faculties*)。

3. 功能睡眠

顧名思義，「功能睡眠」一辭⁷，意謂著所有的功能深受神的吸引而專注於神，以致對日常生活心不在焉，人須費力地分心、才能料理事務(《自傳》16·2-3；17·7)。但所有功能只是「睡眠」，而未被吊銷，在日常的事務上，它們無法順暢地運作，理智也無從理解要如何運作，然而意志所領受的靈悅，卻遠超過「寧靜正境」。大德蘭認為，「功能睡眠」本質上無異於「寧靜祈禱」(《自傳》17·4)，只是在程度上更湛深、更卓越而已(《自傳》16·2)。此階段有以下的特徵值得強調：

⁷ 「功能睡眠」一辭主要出自大德蘭之《自傳》，但其中所描述的境況，因相應《靈心城堡》第四重住所的義蘊，故把《自傳》的內容一併納入此處來討論。

修德方面——人靈會發覺，自己在德行方面的路途自然而然地增長，尤在謙遜上長進，清楚地意識到，若沒有神的助祐，我們什麼也不能做（《自傳》17·3·8）。

功能運作方面——不同的功能仍未能和諧地匯合起來而形成一體的共振，它們各自有不同步的演繹。人的意志湛深地翕合於上主，能專注凝神，在神內愉悅（《自傳》17·4-5）。理智比先前有較多時間和意志同步，能藉著專注於神而獲得光照，從愛中孕育直覺（《自傳》17·4-5）。至於記憶力，它看來最難馴服，自由而放蕩不羈（《自傳》17·4-6）。而想像力是連貫著記憶力，也染有記憶力的自由與放蕩（《自傳》17·6）。外感官會間接受到意志的影響，而在肉體上有所感觸，並分享著靈魂的喜悅（《自傳》17·8）。簡括地說，所有的功能尚未聯合一致來接受神的徹底的薰陶。大德蘭在此給予的建議是：把自己完全交付給神，由祂來帶領（《自傳》17·2），好讓我們能跨越這門限，進入「結合祈禱」（prayer of union）的境界。

大德蘭所稱謂之「結合祈禱」（《城堡》5·1-4），意指神已全然佔據了人的心靈，人神彼此在愛中心心相印，神在愛的灌注中，使人功能的普通運作暫時吊銷，並處在被動狀態下。神祕結合本身具有不同程度的深淺，在大德蘭的體認下，劃分三個重要階段：「單純結合」（simple union）、「超拔結合」（ecstatic union）和「轉化結合」（transforming union）三者，在《靈心城堡》中稱為「第五、第六、和第七重住所」。

第五重住所

「第五重住所」所象徵的「單純結合」，意謂著默觀者在其心靈深

處(《自傳》20·1)，體証到人在神內、神在人內、兩者合而為一(《城堡》5·1·9)。這份經驗常在無預警的狀態下發生(《自傳》18·9)，類比著突如其來的傾盆大雨，人靈整個地被神所浸透(《自傳》19·1)。人在其中所獲致的喜悅、滿足與平安，遠超過世間世物所能提供的程度，它深入骨髓、直透心底、讓人終生難忘(《城堡》5·1·6-10)。人靈十分確定自己與神結合(《城堡》5·1·5·9)，但這份經驗並不持續，它通常不超過半小時(《城堡》5·1·9; 2·7); 人無法保留它，因為神是來去自如的(《城堡》5·1·12)。這份結合經驗牽涉意識的轉變，即所有功能的普通運作暫時被吊銷(《城堡》5·1·4)，與超越運作之呈現，其中究竟，可較細緻地述說如下。

意識功能的超越運作會有以下的表現：意志充滿著對神的感動與愛火(《城堡》5·1·4)；理智的普通思辯功能已暫時停止運作(《城堡》5·1·4)，它在開始時較處在暗昧中、不知其所以然，不過也時而會與意志同步，在愛中獲得智慧的光照(《自傳》19·2; 18·3)。想像力作為內感官功能，在結合祈禱中通常停止活動，但它並不是持久地被吊銷，它會與記憶力一起在短促的時間內反過來干擾意志(《自傳》18·13)。外感官的普通功能已暫時被吊銷(《城堡》5·1·4)，但這並不意謂著人已失去知覺(《城堡》5·1·5)，他仍意識到靈魂尚處在肉身內，只是手腳不能輕易地活動而已(《城堡》5·1·4)，所有外感官被動地閉上，即使張開，眼睛也視而不見、耳朵會聽而不聞(《城堡》5·1·4-5)。

人只須經歷一次「單純結合祈禱」，即印象深刻，歷久不能磨滅(《城堡》5·1·9-10)，今後會引致更深的對神之渴慕(《城堡》5·2·10)，這會使人在修德的路途上更精進，然大德蘭仍勸勉人仍須戒慎、努力、謙虛修德與祈禱(《自傳》19·3-4)，事事仰賴神、而不要信任自己(《城堡》5·4·9)，因為人仍有後退的可能，仍須勉力日進於德(《城

堡》5·4·10)。在探討了「單純結合」的內涵後，我們可進而討論「超拔結合」(ecstatic union)，它在《靈心城堡》中稱作「第六重住所」。

第六重住所

大德蘭用了十一章的篇幅來論述「超拔結合」的究竟(《城堡》6·1-11)，還以「神魂超拔」(ecstasy)一辭作為關鍵詞(《城堡》6·4·2)。希臘文 *ek-stasis* 意謂著「外溢出來」(standing out)，在神祕結合的脈絡上，寓意著靈的濃烈結合，甚至外溢在肉體上而顯其異狀，如容光煥發、五傷印記、肉體騰空等等，被外人所察覺(《自傳》20·1)。從人神戀愛的角度言，此階段又被稱為「神訂婚」(spiritual betrothal)，為下一階段的「神婚」(spiritual marriage)作準備(《城堡》5·4·4-5；6·4·4)。為了要讓人成為純潔無瑕的淨配，神特別給人一段最徹底的煉淨，其中蘊含著極度的身心煎熬，與濃烈的愛戀情傷(《城堡》6·1·3-15)。這段煉淨過程將持續地進行，直至人靈完全神化為止。

從較積極面看這一階段，它充溢著人神間極具震撼、濃烈的超拔結合經驗，以致感官與靈三司(理智、意志、記憶力)的普通功能全然地被吊銷，個人已不再察覺外在時空的轉移，只一心專注於上主。在「超拔結合」的前提下，大德蘭凸顯了三種型態(或許可以說是三個不同的濃烈程度)，分別被命名為(一)濃烈的結合(intense union)、(二)出神(rapture)、(三)心靈飛越(flight of the spirit)；茲一一述說如下。

1. 濃烈結合

「濃烈結合」是人在無預警下發生。人可在口禱中，甚至在日常

的操作中，突如其來地被神所吸引（《城堡》6·2·1-8），以致出現下列特徵：

- 1.1 普通功能的休止——人的一切普通功能，包括內外感官、及靈三司的思辯運作，都一下子全被吊銷，以致從外表看來，他是「形如槁木，心若死灰」（《城堡》6·2·2-4）。
- 1.2 超越意識的覺醒——心靈的超越意識突然被神所喚醒（《城堡》6·2·2 & 8）。人意志因接觸到神而燃燒著愛火（《城堡》6·2·2-4）。理智此時清晰地直覺到神，並毫不懷疑自己會受騙，深知魔鬼無法仿冒其中的深厚與細緻（《城堡》6·2·3 & 5-6）。

若拿「單純結合」來作比較，就其「同」而言，至少有六點可被強調：即「單純結合」與「濃烈結合」兩者都體証到人神間的「結合」、都發自心靈深處、都在無預警下出現、都讓人免於疑惑、都叫人終生難忘、也都激勵人日進於德。若就其「異」而言，則有下列數點值得凸顯：

其一是有關普通功能被吊銷的程度：人在「單純的結合」中，其普通意識的功能尚未徹底地被吊銷，只是肉身幾乎難以動彈而已。反之，在「濃烈的結合」，其普通功能、包括內外感官與靈三司的思辯運作、都徹底休止，人靈已暫時神移至上主的懷抱。

其二是有關超越功能的運作狀況：人在「單純結合」中，其意志的愛火較多被觸發，而理智的光照則較未能與意志同步。反之，「濃烈結合」中，意志的愛火與理智的光照則較多吻合。

其三是有關意識轉變上的速度：「單純結合」、相較地來得較緩和漸進。反之，「濃烈結合」在湧現時，卻來得如此地突然、以致人靈起

初會驚惶失措，再而轉為欣喜。

濃烈的人神結合，可演繹為更激烈的「出神」。

2 出神

「出神」(rapture) 凸顯神魂超拔的更激烈狀態：即心智被神帶走時，其肉體會停止呼吸，身手冰冷，表面看似暫時的死亡(《城堡》6·4·13)；他除了「形如槁木，心若死灰」外，尚有以下的現象被察覺：

- 2.1 無預警下被觸發——「出神」狀態甚至可以不在祈禱中發生；個人可因某些機緣如看到聖像、聽聖樂等而深受感動，或是神突然在心內點燃起愛火等等(《城堡》6·4·3)。
- 2.2 愛火熾烈——人的意志充滿著愛火，且愈發熾烈(《城堡》6·4·14)。
- 2.3 明心見性——人的理智直覺到極深的光照，且從未如此清明地覺醒(《城堡》6·4·3-4)。他不必用思辯或圖像，而能直截地瞭悟神的真理。人先前即使並未談論過神的奧祕，至此也會深深地明晰、信仰並敬拜神(《城堡》6·4·6)。
- 2.4 神力往上牽引——人體會到自己被神強力地往上拉拔，致使心靈如同老鷹般，向高處飛翔，影響所及，甚至連肉體也可因而騰空提昇起來(《自傳》20·3)。
- 2.5 不持續——在出神中，人不再意識時間的流溢，但到底這份經驗並不持續。以普通經驗的時間體會來衡量，它也只是曇花一現而已(《城堡》6·4·13)。

2.6 效用——人出神後不久，意志仍保持著熱烈的愛火，而理智也因明心見性而歎為觀止、久久不能自己（《城堡》6·4·14）。今後，人會更精進地在各方面邁進於德（《城堡》6·4·15），只是人靈並不因此絕對安全，他仍可跌倒；為此不可不慎，並須全心依賴上主的助佑（《城堡》6·4·12）。

若把「濃烈的結合」與「出神」相較，固然兩者都被放在「神魂超拔」的名目下，且意義相通（《自傳》18·7），因為它們都蘊含著「休止」、「神移」、「天人間愛的深繫」等要素。然而，在本質相同的前提下，它們仍在程度或型態上顯其差異。大德蘭以燒紅的鐵做類比：「結合」類比火鐵交融，而「出神」卻像溶鐵隨火飛舞，往上爆裂，甚至噴射出來（《自傳》18·2）。那就是說，「結合」的經驗，不論自始至終，都兌現在心靈的深處，人仍停留在地上，即使手足難以動彈（《自傳》20·1 & 3）；反之，「出神」則是靈魂似乎不再賦予肉體生命，心神被神拉拔，以致連身體也時而呈現騰空狀態（《自傳》20·3）。在此，Fr. Theophilus 替大德蘭詮釋：神魂超拔狹義化為「出神」，則是其更湛深的程度，為此，「出神」不是神祕經驗的附屬現象，所附屬的只是肉身的反應而已⁸。

在體會了「出神」經驗的義蘊後，我們可進而聆聽大德蘭對「心靈飛越」的描述。

3. 心靈飛越

8 Fr. Theophilus, OCD, "Mystical Ecstasy according to St. Teresa" in *St. Teresa of Avila: Studies in her Life, Doctrine & Times*. Edited by Fr. Thomas & Fr. Gabriel (Westminster, Maryland: The Newman Press, 1963), p. 143.

「心靈飛越」(flight of the spirit)，可簡稱作「靈飛」。按大德蘭的體認，「出神」與「靈飛」，兩者乃實質地相同(substantially the same)，而經驗地相異(experientially different)(《城堡》6·5·1)。就「本質」上的「同」而言，不論是「出神」或「靈飛」，它們都是人神間深度的結合，且在結合中牽涉著普通功能的「休止」(suspension)，及靈功能的「神移」(transport)，其中蘊含著意志的熱愛與理智的光照。但從「感受」上說，雖然兩者都在無預警下，受到神力對人靈的往上拉拔(《城堡》6·5·9)，畢竟、人在「出神」中，是慢慢地死於外物而活於天主，以致肉體漸漸地往上提昇；反之，「靈飛」卻是突然高速地向上飛越，靈的「高層部分」彷彿迅速地被捲離肉身，一下子被帶到神的境界(《城堡》6·5·1 & 7 & 12)。初次獲得「靈飛」經驗的人會驚惶失措(《城堡》6·5·1 & 12)，人靈無從做任何的抗拒，且愈抗拒則情況愈糟(《城堡》6·5·2)。在此，大德蘭的建議是：須鼓起勇氣地投降、信任並接納神(《城堡》6·5·1 & 12)，而不必為來源問題擔心。原因是：它不可能出自魔鬼的仿冒，或個人的想像(《城堡》6·5·9-10)；況且，我們可從果中推因，發現驚惶後所帶來的卻是深度的平安、喜樂與前所未有的光照(《城堡》6·5·7)，而且對其經驗終生難忘，且在德行上突飛猛進(《自傳》21·8 & 10)，我們尚可從三個面向看出其深奧的效果：

其一、對神——人靈更深刻地瞭悟神的偉大。

其二、對己——他更謙虛地體認自己的渺小。

其三、對世——他更不執著世物，只用它們來服務神。

總之，在「超拔結合」的前提上言，大德蘭認為：先前所有的重大建議，如勿助長、戒慎努力、謙虛、愛主愛人、找有學問兼有靈修

者訴心等（《城堡》6·8·8；5·1·7-8；6·1·9），都一概適用，到底我們還是旅途中的人，可進步，也可跌倒；況且，我們還須邁進到「第七重住所」——「轉化結合」。

第七重住所

大德蘭談「第七重住所」（《城堡》7·1·3），意謂人靈已經歷徹底的煉淨，適合做吾主的淨配，以致從「靈性訂婚」邁進到「神婚」（spiritual marriage）。靈修學家引用「轉化結合」（transforming union）、「成全結合」（perfect union）、「神化結合」（divinized union）等名詞來給這個階段命名。⁹顧名思義，此階段的種種命名都在指示人已達到前所未有的冥合，即使「第六重住所」與「第七重住所」間沒有關閉門戶，到底「第七重住所」尚蘊含若干境界是「第六重住所」尚未達致的（《城堡》6·4·4）。「神婚」就是人神間極度湛深的結合，按大德蘭的意象說法，人靈就如同兩水滴進江河般，與神融化在一起；又如同兩支蠟燭般，在燃燒中合併為一；也如同兩扇窗戶所透入的陽光，在室內化作一道光芒一樣（《城堡》7·2·4）。

1. 積極面

從較積極面言，「轉化結合」同時寓意著神的湛深臨在與人靈的徹底神化，其中還蘊含著極深度的愛與光照、在人靈核心中極度平安與喜樂中兌現。茲按此數點做一闡述：

1.1 神的湛深臨在——「轉化結合」是神在人靈的最深處呈現自己，

9 Fr. Ermanno, OCD, "The Degrees of Teresian Prayer" in *St. Teresa of Avila: Studies in her Life, Doctrine and Time*. Edited by Fr. Thomas & Fr. Gabriel (Westminster, Maryland: The Newman Press, 1963), p. 98.

且比先前各階段更充分彰顯其圓滿的存有；其在人內的臨在，不只比以前更徹底，也更持久、更恆常（《城堡》7·1·8-9）。

- 1.2 人的徹底神化——此時，人靈已徹底地被煉淨，以致能藉著深度地分享神而被神化（divinized by participation），如同聖保祿（格前 6:17）說的：那與主結合的，便是與祂成爲一神（《城堡》7·2·5）。但這並不意謂著他被神附身，他反而比以前更自主，只是舉手投足間更翕合神意而已。
- 1.3 極深的愛與光照——人意志的愛火與理智的光照互相吻合，能在清明狀態下愛神、認識神（《城堡》7·2·3 & 6）。外務操作不能打擾其內心的與神湛深的結合（《城堡》7·1·8-9）。他已能用神的眼光觀看世界，以致從中體認神的親在，再者，神因開啓了人的靈眼，以致人不只瞭悟神是「太一」，也體認祂爲「三位」（Trinity）（《城堡》7·1·6-7）。
- 1.4 心常平安喜樂——人在其靈的最核心處常體証神，且在這核心中，常活在平安與喜樂中，外面的紛擾不能打擊其心內的寧靜（《城堡》7·2·7 & 10）。

2. 消極面

從較消極的面向上做體認，我們將發現「轉化結合」包含以下的特點：

- 2.1 少出神——若與前一階段的「超拔結合」相較，則「轉化結合」相對地缺少了很多的「出神」（raptures）現象（《城堡》7·3·12）。原因是人既已脫胎換骨地轉化，甚至肉身的功能也連帶地被神

化，以致他整個人、包括靈魂與肉體、可以在日常生活的狀況中結合神，也可以全心做外務工作，而不影響他對神持續的結伴（《城堡》7·1·8）。

2.2 本性的狀態未全被超越——他會有短暫的時候活在本性的狀態（natural state）之下（《城堡》7·4·1），此時的他仍可權宜地做推理默想等修持，也會在本性的狀態中受邪靈干擾與攻擊。上主之所以如此容許，為的是要讓人保持謙虛（《城堡》7·4·1），藉此提醒他，現時尚未絕對安全，仍須戒慎處事（《城堡》7·2·9；7·4·2）。

2.3 無預警、勿助長——「轉化結合」的經驗是在沒有預先警告之下發生，人不能控制這經驗的去留（《城堡》7·1·6 & 9）。總之，在這件事上，神仍是主動的掌控者，而人不能助長。

2.4 所有功能的互動尚未絕對和諧——人即使進入「轉化結合」的階段，其生命尚未獲得最最終極的圓滿，因此，所有功能的互動尚未達到絕對的和諧。首先，在「靈功能」（spiritual faculties）方面，大德蘭權宜地分辨「靈」（spirit）與「魂」（soul）二辭（《城堡》7·1·11）。「靈」，寓意著心智的核心，涵括著心智的超越功能，如意志的愛火與理智的光照；「魂」，意謂著心智的普通運作，如理智的思辯推理與意志的情緒好惡。「靈」與「魂」雖同屬一體，到底仍互呈張力，類比著瑪爾大（Martha）對瑪麗（Mary）的抱怨一般（《城堡》7·1·10；《城堡》7·4·12）。「靈」作為心智的核心，常與神密切結合，而「魂」卻未享有同等的待遇，以致尚有互不同步的尷尬。若再把「靈功能」與「感性功能」（sense faculties）雙提並論，則靈所體証的冥合經驗，固然薰陶著人的內外感官，致使肉體也感受到相當程度的安寧與愉悅（《城堡》7·2·

6-7 & 10)，只是肉身仍不免於疲倦或受干擾，甚至仍須進行攻防，與接受考驗（《《城堡》》7·2·10）。總之，人的一切功能在互動上，仍有若干程度的不協調，不因「轉化結合」的實現而獲得化解。到底，我們仍是在世的「旅人」，向著最終極的「全福」（beatitude）邁進，仍等待著將來天鄉的大團圓。

綜合說明

《靈心城堡》的「七重住所」，寓意著靈修的七個階段。就其「異」而言，每階段固然各有特色，但就其「同」而言，它們都以人神的「結合」為前提，並環繞著這前提而動態地展現了「結合的深化」、「煉淨的烈化」、「意識的轉化」、「效果的顯化」，與「建議的一貫」等五個項目，可綜合地被鳥瞰如下：

結合的深化——從較積極的觀點上說，默觀的整體歷程展現著人神結合的逐步深化，類比著男女戀愛的進程：從邂逅、交往而至訂婚，終於達到神婚，至此，人徹底地被神得著，而人如同聖保祿（迦 2:20）所言：「我生活，已不是我生活，而是基督在我內生活。」

煉淨的烈化——從較消極的眼光看，默觀的進展本身充滿著眾多的磨煉、考驗與痛苦。因應著人神結合的逐步深化而更形激烈。人靈被試煉，有如爐中的黃金，經受劇烈的鍛鍊，而得以去蕪存菁，終至爐火純青，及於神化。

意識的轉化——神的逐步得著人，也寓意著人意識功能的逐步轉化。首先是神在人的意志內點燃起愛火，繼而理智逐步地獲得開悟與智慧，再而是內外感官也被牽動著，起而在神魂超拔中顯其容光煥發、肉體騰空等異狀，及至神婚的兌現中，人已整體地被神化，連平日起

居，人不單心智上深深地翕合神意，且一舉手、一投足，也如同《論語》第二為政篇 4 節所指的「從心所欲，不踰矩」。

效果的顯化——默觀程度愈長進，其正面效果則愈發顯著，分別呈現於下列的六個面向上：

對神：人愈來愈深入地對神孕育著愛與知識。在愛方面，雙方逐漸從戀人演進而為淨配。知識方面，人先從愛的冥合中體認神是「太一」，終於從愛的融通上証得神是三位格的團體之愛，這並不是思辯上的推論而已，尚且是實際的智的體証。

對人：人以愛上主作為基礎，愈來愈深愛著世人，不單愛人類的整體，尚且還個別地深愛每一個與他相遇的人，甚至為迫害他的人祈禱。

對世：人愈發不執著世物，還從視世物如同塵土，進而轉化成以神的眼光珍愛萬物，証得萬物為神的化工。

對魔：人即使愈受惡魔攻擊與干擾，他卻愈能辨別神類，愈懂得識破邪靈的矇騙。

對己：人愈死於自己，愈活於天主。

對靈修：人在愈深入結合神當中，也愈獲得聖化，表現在諸德行上，並在轉化結合的高峰上充分地被神化。

總之，默觀給予人的效果是積極正面的：人因著默觀的延長，而愈發在各面向上獲得更充沛、更浩大的恩寵。然而，大德蘭所給予的建言是貫徹始終的。

建議的一貫——在每一個進程上，大德蘭都給予若干建議，固然其中某些要點是較針對個別層級而提出來討論的，但整體地說，她還有許多勸言適用於所有的階段，那就是：須戒慎修德、全心依賴神的助祐、謙卑自下、努力施行愛德、勿揠苗助長、勿全然放棄推理默想等。而在貫徹的勸言中，尤其是以「保持基督的至聖人性」這一重點上，彰顯出大德蘭的終極關懷。

誠然，大德蘭的默觀始終環繞在耶穌基督的人性上展開。既然上主藉降生的奧跡來親近人，人也須藉「人而天主」的耶穌來投奔神，並在神的懷抱內體証「聖三一」的奧祕。基督作為降生的聖言，在人靈內與人一起祈禱，啓示自己為淨配，並在人身上複製其苦難聖死，藉此完成愛的結合。大德蘭式的祈禱是：從「克修」(asceticism) 走向「神祕」(mysticism)，從「默想」(meditation) 走向「默觀」(contemplation)，藉基督冥合天道、融入「太一」、以體証「聖三一」，其祈禱是「基督中心」(Christocentric)，也是「聖三型態」(Trinitarian)，為此，本質地是基督信徒的祈禱。